

#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2〕89号

## 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过去2小时，沙塘镇出现了超过100毫米的强降水，开平市气象台于30日16时27分发布开平市暴雨红色预警。

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8月30日16时40分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工作职责，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和防御措施。继续防范强降雨和雷电的影响，加强堤防、水库、水电站、水闸等工程和地质灾害隐患点、削坡建房、山区工棚、山边工厂等危险区域安全巡查，提前转移危险区域群众，做好队伍、物资等应急抢险准备，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值守，落实应急响应期间 24 小时值班工作制度，其中市委宣传部、市发改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市林业局、开平海事处、市气象局请于 30 日 17 时 10 分前将值班领导姓名、联系方式等信息报粤政易开平市应急管理值班室，联系人：叶俊豪；联系电话：2380288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2 年 8 月 30 日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应急值班室；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树斌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30 日印发

校对入：叶俊豪

打字：01